

# 立法會

##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2212/07-08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 : CB2/PL/HS

### 衛生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 期 : 2008年5月19日(星期一)  
時 間 : 上午8時30分  
地 點 : 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出席委員 : 李國英議員, MH, JP (主席)  
李國麟議員, JP (副主席)  
李華明議員, JP  
陳婉嫻議員, SBS, JP  
余若薇議員, SC, JP  
郭家麒議員  
張超雄議員

缺席委員 : 周梁淑怡議員, GBS, JP  
梁劉柔芬議員, GBS, JP  
楊森議員, JP  
鄭家富議員  
方剛議員, JP  
梁國雄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 : 議程第III、IV、V及VI項

食物及衛生局副秘書長(衛生)  
聶德權先生, JP

議程第III、IV及V項

食物及衛生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衛生)  
盧潔瑋女士

醫院管理局聯網服務總監  
張偉麟醫生

議程第III及IV項

醫院管理局九龍東醫院聯網  
聯網行政總監  
陸志聰醫生

醫院管理局將軍澳醫院醫院行政總監  
林達賢醫生

醫院管理局高級建築師(設施規劃)  
李育斌先生

醫院管理局九龍東醫院聯網行政事務總經理  
梁黃婉女士

只參與議程第V項

醫院管理局總行政經理  
(綜合護理計劃)  
鄭淑梅女士

社會福利署助理署長  
(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  
袁鄺鏞儀女士

只參與議程第VI項

食物及衛生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衛生)1  
林雅雯女士

衛生署副署長  
譚麗芬醫生

衛生署總藥劑師  
陳永健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2)5  
蘇美利小姐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2)3  
余蕙文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2)5  
侯穎珊女士

**I. 確認通過會議紀要**

(立法會CB(2)1936/07-08號文件)

2008年4月14日會議的紀要獲確認通過。

**II. 自上次會議舉行至今發出的資料文件**

(立法會CB(2)1939/07-08(01)號文件)

2. 委員察悉政府當局提交的中醫註冊進度報告，他們並無提出任何問題。

**III. 下次會議的討論事項**

(立法會CB(2)1937/07-08(01)及(02)號文件，以及CB(2)1967/07-08(01)號文件)

3. 委員同意在2008年6月16日上午8時30分舉行的下次例會上，討論下列事宜——

(a) 疫苗接種政策；及

(b) 檢討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聘任高級醫生的機制。

4. 委員進而同意——

(a) 於2008年6月底舉行特別會議，討論公立醫院為地中海貧血病患者提供的除鐵療法，並邀請團體就這議題發表意見；及

政府當局 (b) 傳閱政府當局就"預防和控制非傳染病的策略"及"根據《人類生殖科技條例》發牌的進展"提供的文件，供委員考慮。

**IV. 將軍澳醫院的擴建工程**

(立法會CB(2)1937/07-08(03)號文件)

6. 食物及衛生局副秘書長(衛生)(下稱"副秘書長(衛生)")向委員簡介有關將軍澳醫院的擬議擴建工程，詳情載於政府當局的文件(立法會CB(2)1937/07-08(03)號文件)。

將軍澳醫院的使用情況

6. 郭家麒議員雖然支持將軍澳醫院的擬議擴建工程，但關注到在醫院原先設計中所包括的一些服務，例如老人科日間服務及精神科日間服務，從未在將軍澳醫院推行，以致一些病房被空置。

7. 醫管局聯網服務總監(下稱"聯網服務總監")回應如下——

- (a) 原先撥作將軍澳醫院日間精神科中心的地方，其後被改為設置中醫診所。將軍澳醫院擴建後，日間精神科中心將設於新的日間醫療服務大樓內，該大樓在將軍澳醫院現有停車場的部分地方興建；
- (b) 原先撥作將軍澳醫院日間老人科中心的地方現時仍空置。醫管局會密切監察將軍澳區對老人科日間服務的需求，審視是否需要在將軍澳醫院開展這項服務。現時，在將軍澳區居住的長者可前往九龍東聯網的基督教聯合醫院(下稱聯合醫院")接受老人科日間服務。醫管局會因應長者的要求，提供交通工具接載他們從家中前往聯合醫院。此外，醫管局的社區老人科評估中心會向在院舍居住的長者提供外展服務；及
- (c) 由於將軍澳醫院在1999年12月投入服務時，香港的新生嬰兒數目持續下降，原先打算在產科病房及嬰兒特別護理室提供的約79張病床，現已用作提供一系列臨床支援服務，使資源能善盡其用。現時，聯合醫院提供的產科服務足以應付整個九龍東聯網對該項服務的需求。儘管如此，醫管局會密切監察九龍東聯網使用產科服務的情況，以評估是否有需要在將軍澳醫院提供這項服務。

8. 李國麟議員詢問，擬議工程於2013年完成前，當局是否有計劃利用將軍澳醫院空置的病房提供病人服務。

9. 聯網總監回應，如有需要，醫管局會向將軍澳醫院增撥款項，在空置病房開設住院病床以應付服務需求。不過，聯網總監指出，由於這些病房原先為特定目的而設計，因此使用這些病房時會有所限制。

政府當局

10. 醫管局將軍澳醫院行政總監(下稱"將軍澳醫院行政總監")補充，該醫院的空置病房不多。大部分原先打算用作提供產科及兒科服務的空置病房，已改為提供一系列臨床支援服務，但特等病房及嬰兒特別護理室則除外，分別臨時用作辦公室及貯物室。將軍澳醫院行政總監進而指出，將軍澳醫院作為急症醫院，須建立處理緊急危機(例如傳染病爆發)的應變能力。為此，將軍澳醫院已把其中一個病房改建，以便發生重大的流行性感冒及突發性傳染病時，可作為負壓感染控制病房。將軍澳醫院行政總監補充，若不是將軍澳醫院有一些空置病房可供轉移現有設施，在興建新的日間醫療服務大樓期間，部分病人服務必然會受到干擾。

11. 應郭家麒議員的要求，醫管局九龍東聯網聯網行政總監(下稱"九龍東聯網行政總監")同意在會議後，以書面形式提供資料，說明在將軍澳醫院提供老人科日間服務及把醫院內空置的產科和兒科病房改建作其他住院服務所需的款額。

#### 人手需求

12. 李國麟議員、張超雄議員及余若薇議員詢問，當擴建工程在2013年完成後，將軍澳醫院是否有足夠人手提供加強的服務。

13. 聯網總監回應，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學位課程護士畢業生人數將予增加，而由醫管局開辦的高級文憑護理課程亦會培訓更多護士畢業生。除了伊利沙伯醫院護士學校現正開辦的護理課程外，屯門醫院及明愛醫院的護士學校將於本年較後時間重開，每年額外培訓200名註冊護士。在未來數年，醫管局開辦的培訓課程亦會培訓更多登記護士。聯網總監又表示，根據醫管局的推算，專職醫療人員的供應在未來數年預計普遍不會出現短缺。整體而言，擴建工程於2013年完成後，預計將軍澳醫院有足夠人手提供加強的服務。

#### 九龍東聯網醫院的發展計劃

14. 李國麟議員察悉，九龍東聯網的人口預計會由2007年的935 500人增至2015年約1 060 800人，增幅達13.4%。有鑑於此，李議員詢問，醫管局是否有計劃擴展九龍東聯網的靈實醫院和聯合醫院。

15. 聯網總監及副秘書長(衛生)回應，有關擴建靈實醫院以加強其復康及療養服務的計劃，已通過政府的內部審核程序，當局會在適當時諮詢事務委員會對建議的

意見。至於聯合醫院，醫管局內部現正討論把現時職員宿舍所在的地段用作興建兩幢建築物，一幢用作提供日間服務，另一幢用作提供病理學及輔助服務。

### 九龍東聯網的服務需求

16. 郭家麒議員指出，九龍東聯網的醫療服務嚴重不足，醫管局應向該聯網增撥款項，以應付聯網內地區的服務需求。

17. 副秘書長(衛生)回應，為應付區內的醫療需求，醫管局在2007-2008及2008-2009年度向九龍東聯網提供額外撥款，以推行新的服務計劃和措施。就將軍澳醫院而言，有16張病床的新日間內科中心已於2007年11月投入服務。此外，當局將於2008-2009年度實施多項措施，加強將軍澳醫院的服務，包括擴大日間內科中心的服務至每年進行900宗日間手術、加強產前門診服務使每年額外增加1 200人次，以及試行在醫院急症室提供24小時精神科診症聯絡服務。副秘書長(衛生)進而表示，根據擬議的擴建工程，興建一座新的日間醫療服務大樓不單可加強將軍澳醫院的日間護理服務，同時亦可騰出醫院主座大樓的空間，以擴展住院服務。

18. 張超雄議員支持擬議工程，但他關注擬議工程不包括處理創傷個案的設施。

19. 聯網總監回應，醫管局並無計劃把將軍澳醫院指定為創傷中心，現時九龍東聯網需要創傷護理的病人會直接被送到九龍中聯網的伊利沙伯醫院接受治療。聯網總監指出，由於創傷治療涉及高度專業及綜合不同學科的人員，而需要這類護理的個案並不常見，因此在每個聯網提供創傷護理並不符合病人的最佳利益，亦未能有效運用資源。現時，全港有5個創傷中心，一個在港島、兩個在九龍，以及兩個在新界。

20. 張超雄議員促請食物及衛生局與勞工及福利局討論如何改善長者的社區及日間護理服務。

21. 聯網總監回應，九龍東聯網不斷擴展其日間和社區外展服務，日後仍會持續，這是醫管局在未來數年的其中一個主要發展方向。副秘書長(衛生)補充，醫管局一直與勞工及福利局和相關的非政府機構緊密合作，加強社區復康服務。舉例而言，醫管局已在觀塘推行試驗計劃，為出院的長者提供綜合出院支援服務。當局會視乎現行試驗計劃的經驗，考慮將這計劃擴展至其他地區。

22. 余若薇議員促請政府當局加快使計劃在2013年前完成。她進而要求索取資料，說明九龍東聯網預計的服務需求，以及將軍澳醫院的擬議擴建工作是否足以應付這方面的服務需求。
23. 醫管局高級建築師(設施規劃)回應，擬議工程分兩階段。第一階段包括興建一座新的日間醫療服務大樓，以容納從現時醫院主座大樓轉移過來的日間和支援服務，工程將於2009年4月動工，於2012年1月完成。第二階段待日間和支援服務已轉移至新的日間醫療服務大樓後，在現時醫院主座大樓內騰空的地方進行改建／裝修，工程將於2012年年初動工，於2013年3月完成。九龍東聯網行政總監補充，鑑於在施工期間將軍澳醫院需維持現行的服務水平，因此難以進一步加快施工時間表。
24. 九龍東聯網行政總監亦表示，待將軍澳醫院擴建工程完成後，大致可滿足九龍東聯網居民對日間及急症服務的需求。預計九龍東聯網的復康和療養服務的提供仍有若干不足之處，以致部分居民須從其他聯網接受這類服務。待靈實醫院擴建工程推行後，這類服務的供應可得以改善。
25. 應余若薇議員的要求，政府當局同意向財務委員會提交撥款申請時，就工程的完工時間提供更詳盡的資料，以及明確表明擬議的擴建工程可應付九龍東聯網服務需求的預計增長，以及將會有足夠人手，在工程完成後支援加強的服務。
26. 主席總結時表示，委員普遍支持擬議的擴建工程。

## V. 進一步討論精神健康政策 (立法會CB(2)1937/07-08(04)至(06)號文件)

27. 副秘書長(衛生)表示，應委員的要求，政府當局已就2007年11月22日會議上團體就精神健康政策提出的意見及事務委員會通過的議案，作出書面答覆(立法會CB(2)1937/07-08(04)號文件)。副秘書長(衛生)繼而向委員簡介政府當局的精神健康服務的最新資料，以及將於2008-2009年度為配合當局的精神健康政策而推出的相關新措施，詳情載於政府當局另行提供的討論文件(立法會CB(2)1937/07-08(05)號文件)。

### 精神健康服務工作小組

28. 郭家麒議員不滿出任精神健康服務工作小組主席的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並無出席是次會議及2007年11月22日的會議，與委員討論精神健康政策。郭議員察悉，工作小組自2006年8月成立以來，只舉行了兩次正式會議，他詢問當局制定全面的精神健康政策的時間表。

29. 副秘書長(衛生)表示，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此刻因公務離港。副秘書長(衛生)強調，食物及衛生局致力推廣及改善精神健康，當局成立工作小組的目的，就是檢討現時的精神健康服務，並訂定長遠發展的路向。副秘書長(衛生)進而表示，工作小組現正與相關專業人士積極討論發展精神健康服務的合適框架，並計劃在一、兩年內完成有關工作。

### 精神健康服務的資源

30. 郭家麒議員詢問，為何政府當局在2008-2009年度只增撥約3,000萬元用於精神科服務，與上一年度相比，增幅不足1%。

31. 副秘書長(衛生)回應時表示，當局在2008-2009年度已增撥資源，以推行多項新措施及進一步改善精神健康服務。他進而指出，醫管局每年用於精神科服務的開支，佔全年的醫療服務開支總額約8%，這水平與其他國家的情況相若。

### 人手需求

32. 郭家麒議員詢問醫管局轄下精神科專科門診診所每名病人的平均診症時間，副秘書長(衛生)回應時表示，醫管局轄下精神科專科門診診所新症病人的平均診症時間為每次45分鐘左右，至於覆診病人，診症時間則視乎個別病人的病情而定。副秘書長(衛生)進而表示，政府當局及醫管局認同，專科門診診所每名病人的診症時間總體而言有改善餘地，他們正積極探討將會採取的可行措施。聯網服務總監補充，醫管局計劃開設護士診所及專職醫療人員診所，以期減輕專科門診診所醫生的工作量，使他們無需進行某些跟進工作，從而可花更多時間為病人診症。

33. 聯網服務總監進而表示，醫管局已採取多項措施增加精神科醫護專業人員的人手，以期解決精神科專科門診診所診症時間偏短及工作量沉重的問題。除了在本年額外提供18名精神科護士外，本年接受精神科專科

訓練的新駐院醫生人數會增至21名。此外，當局亦會增聘臨床心理醫生及職業治療師。政府當局亦正研究可否加強基層醫療的角色，為有輕微精神健康問題(例如抑鬱及焦慮症)的病人提供治療，由曾接受額外訓練的家庭醫生處理某些個案。當局會在醫療改革的整體框架下審視和規劃此事，特別是有關加強基層醫療方面的改革。

34. 郭家麒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有否向家庭醫生提供協助，以提升他們照顧有精神健康問題病人的技能；若有，當局提供了甚麼協助。

35. 聯網服務總監回應時表示，醫管局一直與本地大學合作，安排醫管局及私營界別的家庭醫生接受精神科的培訓。至今超過100名醫生曾參加這些培訓計劃。

36. 余若薇議員認為，問題癥結在於精神科醫護專業人員的供應遠不足以應付服務需求。余議員進而指出，隨着治療精神病的重點由住院護理轉移到社區及日間護理服務，本港需要更多醫護專業人員提供有關服務，令本來已緊絀的人手更捉襟見肘。然而，政府當局的文件並無說明有何方法解決精神科醫護專業人員人手短缺的問題。

37. 聯網服務總監回應時表示，醫管局清楚知道精神科醫護專業人員人手嚴重短缺。除提出措施增加精神科醫生及護士的供應外，醫管局亦正研究可否在適當情況下，加強其他醫療專職人員(例如臨床心理醫生和職業治療師)及社工在提供社區精神科服務的角色，從而增加精神科服務的整體供應。副秘書長(衛生)補充，精神科醫護專業人員嚴重短缺，亦可歸因於絕大部分有精神問題的人士向公營醫療機構尋求治療。除了向有需要病人提供專科治療外，同樣重要的是要推廣基層醫療以利便及鼓勵及早介入，以及加強醫療和復康服務的協調。此外，公私營醫療機構的協作亦有改善空間。政府當局會探討這些方面的改善工作。

38. 陳婉嫻議員詢問，當局會否考慮從海外聘請精神科醫生，以紓緩精神科醫生嚴重短缺的情況。

39. 醫管局聯網服務總監回應時表示，醫管局定期在海外進行招聘工作，吸引海外醫生加入醫管局。不過，醫管局透過這途徑聘得的醫生為數甚少，每年不足10人。

### 使用新的精神科藥物

40. 郭家麒議員表示，醫管局應增加使用副作用較少的新精神科藥物，他詢問醫管局近年增加使用新精神科藥物的比率。陳婉嫻議員提出類似的問題。

41. 聯網服務總監回應時表示，過去數年，醫管局逐步增加使用新的精神科藥物以改善治療，獲處方新精神科藥物的病人數目由2001-2002年度約2萬人，增至2006-2007年度約7萬人。醫管局會繼續推廣使用新的精神科藥物，以確保有更佳的臨床療效。

42. 陳婉嫻議員詢問，醫管局病人獲處方新精神科藥物的百分比。

43. 聯網服務總監回應時表示，現時約40%的醫管局精神科病人獲處方新精神科藥物。他進而指出，隨著一種過往屬於專用藥物類別的新精神科藥物在本年納入通用藥物類別後，預期醫管局精神科病人使用新藥物的百分比會增至50%左右。

44. 陳婉嫻議員詢問何時會向醫管局所有精神科病人提供專用藥物，聯網服務總監回應時強調，並非所有精神科病人都需要專用藥物。聯網服務總監進而解釋醫管局藥物名冊內通用藥物和專用藥物的分別。通用藥物是經證實具臨床療效的藥物，可按病人的臨床情況作一般使用，專用藥物指在特定臨床狀況下使用的藥物。他強調，醫生按病人的臨床情況向病人處方藥物，不論有關藥物屬通用藥物或專用藥物，病人會獲得他們所需的藥物。

### 社區精神科服務

45. 郭家麒議員從政府當局文件察悉，2008-2009年度在九龍西聯網及新界東聯網進行的社區精神科支援小組試驗計劃，只涉及兩名醫生和12名護士的額外人手，而每年的額外開支只有約1,100萬元。他認為，有關人手及預算不足以加強向經常再度入院的精神科病人提供出院後的社區支援服務。

46. 聯網服務總監解釋，這只是涉及兩個聯網的試驗計劃。若計劃成效理想，醫管局會考慮增撥資源把計劃擴展至全部7個聯網，預計每年所需的開支約為4,000萬元。

47. 陳婉嫻議員表示，為精神病康復者規劃興建社區復康設施時，政府當局須及早展開規劃程序以爭取撥地作有關用途，這點十分重要。

48. 社會福利署助理署長(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同意，及早規劃為精神病康復者設立社區復康設施十分重要。在天水圍109區為長期精神病康復者設立綜合社區精神健康支援服務中心及長期護理院便是其中一例。雖然這些設施在2012年才啟用，政府當局於2008年4月已就有關建議諮詢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而規劃工作現正積極進行。

49. 張超雄議員從政府當局文件第11段察悉，為加強在社區層面向長者提供的精神科服務支援，醫管局計劃在2008-2009年度增加老人精神科外展服務的人次，當中向私營安老院舍提供約1萬外展服務人次。張議員指出，入住私營安老院舍的一些精神病患者並非長者，他詢問向私營安老院舍提供的老人精神科外展服務會否亦涵蓋這些病人。他進而詢問，政府當局有否任何計劃向私營殘疾人士院舍提供精神科外展服務。

50. 關於張議員的首項問題，醫管局總行政經理(綜合護理計劃)(下稱"總行政經理(綜合護理計劃)")回應時表示，到訪醫生前往私營安老院舍進行探訪期間，除向有精神健康問題的院舍長者提供治療外，亦會協助訓練安老院舍職員辨別精神病病徵及照顧精神病患者的技能。院舍職員的技能獲提升後，入住私營安老院舍的其他精神病患者亦會受惠。

51. 至於張議員的第二項問題，總行政經理(綜合護理計劃)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現時並無計劃向殘疾人士院舍提供精神科外展服務，但可作出考慮。

52. 張超雄議員提到嚴重弱智人士家長協會於2008年4月12日提交的意見書(立法會CB(2)1937/07-08(06)號文件)，他表示政府當局應確保，肢體殘障的嚴重弱智兒童由醫院轉往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兒童而設的寄宿學校時，會獲提供適當的支援服務，包括在這類學校提供所需的醫療設施及設備。他又同意該會的意見，認為有必要增加小欖醫院及屯門醫院嚴重弱智人士復康宿位輪候制度的透明度。

53. 總行政經理(綜合護理計劃)回應時表示，小欖醫院及屯門醫院分別提供350及150個嚴重弱智人士復康宿位。總行政經理(綜合護理計劃)進而表示，該等服務的輪候安排有既定程序。所有申請均須由社工轉介。在接獲

轉介個案後，醫院會為申請人進行醫療評估，然後才正式接納申請並安排宿位。總行政經理(綜合護理計劃)告知委員，現時輪候名單上有34名申請人。醫管局會在申請人等候宿位期間，向他們提供外展服務。總行政經理(綜合護理計劃)進而告知委員，為紓緩小欖醫院的擠迫情況，醫管局現正考慮把該醫院的部分病床遷往青山醫院。

54. 聯網服務總監補充，醫管局可考慮把有關安排的相關資料上載至網站，以增加透明度。張超雄議員認為，有關資料應包括在輪候名單上的申請人總數及預計有關服務的輪候時間。

55. 至於張議員關注到，肢體殘障的弱智兒童由醫院轉往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兒童而設的寄宿學校時，未獲提供適當的支援服務，總行政經理(綜合護理計劃)承諾向教育局轉達張議員的關注。

## VI. 男性性功能障礙產品內含未經申報的降血糖藥物 (立法會CB(2)1937/07-08(07)號文件)

56. 衛生署副署長簡介政府當局的文件，內容有關近日因為男性性功能障礙產品(壯陽產品)含有未經申報的降血糖藥物而導致市民不適的事故，以及衛生署所採取的跟進行動及預防措施。

57. 李華明議員察悉，在2008年2月1日至4月30日期間，衛生署共接獲了51宗懷疑因為服用壯陽產品而健康受損的呈報個案。他關注到在此短時間內發生多宗事故，並詢問該等個案爆發的成因，以及過往曾否發生類似事故。

58. 衛生署副署長回應時表示，當局發現有關的壯陽產品含有降血糖西藥成分格列本脲及用作治療男性性功能障礙的昔多芬。這是全球首次驗出壯陽產品含有格列本脲。格列本脲含量最高的樣本較正常使用分量超出15倍。一般成年男士如服用這個分量的格列本脲，有機會引起血糖過低，對健康構成嚴重威脅，甚至死亡。衛生署進行的文獻研究發現，格列本脲可增強昔多芬治療男性性功能障礙的效能，這解釋為何近日發生事故的壯陽產品含有格列本脲。

59. 李華明議員表示，由於部分病人聲稱有關的壯陽產品來自內地，政府當局應與內地當局緊密合作，遏止製造、出售及供應有關產品，並加以管制。他進而詢問內地當局就有關產品展開調查的結果。

60. 衛生署副署長回應時表示，衛生署一直與國家及廣東省的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緊密合作，就有關事故交換資料，以及就藥物註冊、安全資訊通報及執法行動等事宜交換意見。內地當局已證實，所有已知出現事故的產品，包括在新加坡及日本引起事故的產品，全部未有在內地作出藥品註冊，而製造商的資料已證實均屬虛假。內地當局現正就有關產品展開大規模調查，政府當局會與內地當局保持密切溝通及合作，以期找出產品來源，並加以管制。衛生署副署長進而表示，除加強源頭管制外，加強宣傳及教育亦十分重要，預防有市民不慎服用有關產品。衛生署副署長進而指出，由於一些有關病人聲稱壯陽藥品購自內地，當局在各個管制站派發單張，提醒旅客服用未經註冊壯陽產品的危險。衛生署副署長進而表示，根據病人概況的資料，宣傳工作會針對70歲以上較年長的男士，尤其是在建造業、裝修業及運輸業工作的人士。

61. 郭家麒議員表示，派發單張並非向長者傳遞信息的有效方法，因為許多長者不會閱讀單張。他認為，政府當局透過電台和電視及在邊境播放有關信息會更見成效，他並促請政府當局加快製作有關的政府宣傳短片／聲帶，在一星期內啟播。郭議員進而表示，除壯陽產品外，市民亦一直關注是否需要規管纖體產品、健康食品及中成藥。他促請政府當局盡快引入這些產品的規管理制度，並與內地加強這方面的合作。陳婉嫻議員提出相若意見。

62. 衛生署副署長回應時表示，衛生署在過去數個月突擊巡查藥房及小販攤檔，所針對的不單是壯陽產品，還有纖體產品。至於宣傳及教育，衛生署副署長表示，當局採取多管齊下的方法加強有關壯陽產品的宣傳及教育。除派發單張外，衛生署亦已計劃在各個管制站播放信息及張貼海報，提醒旅客特別對壯陽產品提高警覺。衛生署會與政府新聞處聯繫，加快製作政府宣傳短片／聲帶。衛生署副署長進而表示，為配合最新的國際趨勢，衛生署會採用社會推廣模式(而非傳統教誨模式)宣傳公眾健康信息，以期提高宣傳計劃的成效。當局已邀請海外專家在本星期來港，與衛生署就這方面交換意見。

63. 陳婉嫻議員從政府當局文件第9段察悉，干犯《藥劑業及毒藥條例》(第138章)所訂罪行的最高罰則為罰款10萬元及監禁兩年。鑑於人命攸關，她促請政府當局增加《藥劑業及毒藥條例》的罰則水平，以加強阻嚇作用。

## 經辦人／部門

64. 衛生署副署長回應時表示，當局會考慮罰則問題。衛生署副署長進而表示，考慮到近日有關壯陽產品事故可能涉及的罪行性質嚴重，衛生署已聯同香港警務處採取執法行動。調查工作現正進行中，以確定出售壯陽產品以致病人在服用產品後死亡的販商有否干犯誤殺刑事罪行。

## **VII. 其他事項**

65.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10時45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8年6月13日